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JXMB2022129001001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预算（万元）	7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p>设立依据文件：《神木县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神办字〔2017〕72号），《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神妇发〔2022〕1号）</p> <p>单位主要职责：为全市妇女儿童服务；加强与社会各界妇女的联系；加强妇联组织建设；承办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妇联交办的任务；承办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p>				
项目概述	<p>目的：更好履行单位职能职责，切实为妇女儿童服务。实施内容：广泛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积极组织学习培训等教育活动；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开展普法维权活动；举办有关妇女儿童节日的系列特色活动；拓宽服务渠道，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加强扶贫工作力度；保证妇儿工委办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等内容。</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p>预算总额≈全市女性人数约 22 万*3.2 元/人，包括办公费 3 万，劳务费 5 万，妇女学习培训及教育活动 4 次以上约 10 万，有关妇女儿童节日的系列特色活动 8 次以上约 25 万，维权活动 5 次以上约 5 万，联谊活动 1 次约 5 万，贫困救助费 5 万，党建活动经费 5 万，创文等相关宣传品、慰问品等货物采买费用 7 万。</p>				
项目实施方案	<p>根据单位职能职责及 2022 年开展妇女学习培训、普法维权活动、相关节日系列特色活动等进行实施（详见《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神妇发〔2022〕1号））</p>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单位会议研究</u>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8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129001001	
	立项必要性	根据三定方案要求及 2022 年工作要点，确保妇联工作职责落地生根，保障妇联常规性工作经费，坚持为妇女儿童服务。			
	投入经济性	根据以前年度收支情况分析，此项目投入产出基本成正比。			
	绩效目标合理性	此项目与年度工作目标相符，绩效目标已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			

	项目可行性	根据 2021 年此项目执行情况分析，项目设置合理，涵盖了妇联常规性、重要性工作经费，且有相应的保障体系及实施办法。					
	筹资合规性	经费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符合要求。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7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7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变动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2 年坚持为全市妇女儿童服务，积极开展妇女学习培训及教育活动 3 次以上，有关妇女儿童节日的系列特色活动 8 次以上，维权活动 5 次以上，确保妇联工作职责落地生根；贫困妇女儿童紧急救助人数 5 人以上，积极开展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承办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及市委、市政府及上级妇联交办的任务等，确保年终考核的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习教育活动次数			≥2 次	
			妇女创业就业及业务培训次数			≥2 次	
			相关节日特色活动次数			≥8 次	
			普法维权活动次数			≥5 次	
			表彰优秀妇女代表人数			≥20 人	
			联谊活动次数			=1 次	
			党建活动次数			≥2 次	
			宣传品及慰问品等货物采买数			≥2 批	
			紧急救助人数			≥5 人	
		质量指标	学习教育活动合格率			=100%	
			妇女创业就业及业务培训出勤率			≥90%	
			采买货物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学习教育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培训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普法维权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联谊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党建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救助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宣传品及慰问品等货物采买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400 元/人		
		相关节日特色活动总成本		≤25 万元		
		普法维权活动总成本		≤5 万元		
		联谊活动总成本		≤5 万元		
		党建活动总成本		≤5 万元		
		宣传品及慰问品等货物采购总成本		≤7 万元		
		人均救助资金		≤1 万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妇女投诉率		≤3%	
			提升妇女服务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妇女满意度		≥95%	
儿童满意度				≥95%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附件信息	《神木县妇女联合会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神办字〔2017〕72号）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2022年工作要点》（神妇发〔2022〕1号）					

绩效目标申报编号: JXMB2022129001002

项目 (政策) 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预算 (万元)	2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神木县妇女联合会关于加强“妇女儿童之家”建设的实施办法》(神妇发【2017】29号)文件, 妇联改革方案, 2022年工作要点等设立该项目					
项目概述	项目目标: 根据妇女儿童需求和当地实际, 建立健全妇女儿童社会公共服务体系,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儿童安全健康成长; 项目实施内容: 逐年进行, 目前已建设了部分妇女儿童之家示范点, 后期需加强管理和继续新建、扩建基层妇联组织阵地, 妇女儿童活动阵地等。					
经费测算 (测算方法, 测算依据)	预计建设妇女儿童之家等基层妇联服务阵地个数 4 个, 平均每个阵地建设资金 5 万。					
项目实施方案	此项目经费主要实施方式为按照妇女儿童之家建设标准由市妇联向建设妇女儿童组织阵地的机关、镇街、村 (社区) 等下拨资金及供市妇联直接用于阵地打造及活动资金。(附《神木县妇女联合会关于加强“妇女儿童之家”建设的实施办法》(神妇发【2017】29号)文件))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 (组) 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 </u> 单位会议研究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99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 JXPG2022129001002	
	立项必要性	此项目与妇联改革方案,《神木县妇女联合会关于加强“妇女儿童之家”建设的实施办法》(神妇发【2017】29号)文件及2022年工作要点相关, 妇女组织阵地是建实、管好、用活、扩大妇联组织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重要平台, 促进妇女全面发展, 儿童安全健康成长。				
	投入经济性	根据以前年度执行情况分析, 此项目投入产出基本成正比。				
	绩效目标合理性	此项目与年度工作目标相符, 绩效目标已细化、量化、可衡量, 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				
	项目可行性	妇女儿童组织阵地主要以镇街、村 (社区) 为依托, 以保护妇女儿童权益、促进妇女儿童发展为宗旨, 神木妇联出台了此项目建设的实施办法, 有具体				

		的建设标准，还将开展不定期检查，项目设立合理可行。				
	筹资合规性	经费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符合要求。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项目名称变更, 预算资金减少 10 万元, 2021 年预算资金为 30 万元, 本年预算资金 20 万元, 原因为上年有结转资金。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2 年预计建设妇女儿童之家 4 个以上, 加强全市基层妇女组织阵地的建设与管理, 实现有固定的活动场所、有基本设施、有健全制度信息, 有丰富的活动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基层妇女服务阵地个数		≥4 个	
			开展妇女儿童特色活动次数		≥2 次	
		质量指标	“妇女儿童之家”建设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妇女儿童之家”建设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特色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 年 12 月前	
	成本指标	每个服务阵地打造成本		≤5 万元/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妇女儿童对“妇女儿童之家”等阵地认可率		≥85%	
			阵地使用率		≥8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妇女儿童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妇女满意度		≥90%	
			儿童满意度		≥90%	
			基层妇联组织满意度		≥9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年1月-2022年12月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预算（万元）	2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神木市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神办发【2020】46号）文件设立。				
项目概述	项目目标：加强和改进我市家庭教育工作，提高家庭教育指导和服务水平，普及家庭教育知识，推动全市家庭教育事业健康发展。项目实施情况：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办公室已设立，师资队伍初步建成，2022年需加大对家庭教育指导中心日常管理，深化教学管理与实践活动。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办公室日常运营经费4万，开展家庭教育活动2次以上约3万，家庭教育巡讲40次以上，劳务费共计约5万，建设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1个以上约5万，家庭教育宣传片3万。				
项目实施方案	实施地点：各机关、镇街、社区、学校等；实施方式：以开展家庭教育相关活动为主，如在2022年12月之前组织开展家庭教育培训及巡讲、家庭教育咨询、宣传活动等，拓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深化教学管理与实践活动。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单位会议研究</u>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8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129001003	
	立项必要性	此项目与妇联改革方案，《神木市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工作实施方案》及2022年工作要点相关，以服务社会、服务家长、服务未成年人为宗旨，以推进家庭教育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整合教育资源，普及家庭教育知识，帮助和引导广大家长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观念，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			
	投入经济性	根据以前年度收支情况分析，此项目投入产出基本成正比			
	绩效目标合理性	此项目与年度工作目标相符，绩效目标已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			
项目可行性	此项目资金可保障家庭教育工作的顺利开展，不断推进家庭教育工作的新机				

		制、新模式、新途径，提升我市家庭教育水平，且有相应的制度体系、实施办法及师资队伍保障，项目设置合理可行。					
	筹资合规性	经费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符合要求。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及理由	无变动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2年我单位将继续加强和改进我市家庭教育工作，提高家庭教育指导和服务水平，普及家庭教育知识，组织开展家庭教育培训及讲座1次以上、日常家庭教育咨询、家庭教育巡讲40次以上等，同时拓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推动全市家庭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家庭教育活动、培训次数			≥2次	
			开展各类家庭教育巡讲次数			≥40次	
			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心理辅导人次			≥30人	
			拓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			≥1个	
		质量指标	家庭教育培训出勤率			≥90%	
			心理辅导服务合格率			≥95%	
			建设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家庭教育培训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家庭教育巡讲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家庭教育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建设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400元/人	
	讲师劳务成本			≤1000元/次			
	开展家庭教育活动总成本			≤5万元			
	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阵地建设总成本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家庭教育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学生满意度			≥95%		
		巡讲老师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 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预算（万元）	15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关于设立神木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神妇发【2019】30号）				
项目概述	<p>项目目标：切实维护广大妇女群众的婚姻家庭权益，依法开展人民调解工作，有效预防和化解婚姻家庭纠纷。</p> <p>项目实施情况：婚调委办公室于 2019 年设立在神木市人民法院，组建调解员队伍，2021 年参与调解婚姻家庭纠纷案件 500 余件，2022 年继续提升对婚调委工作的管理。</p>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婚调委办公室日常办公经费 3 万，办理案件数 450 件以上，考虑婚姻家庭案件难度大，参照我市为调动调解员积极性指定的分类标准、以调解成功案件为基数，以每案平均补助不超 200 元计算，案件补助款共预计 6 万元，开展家庭婚姻等相关培训及宣传教育活动 2 次以上，经费约 6 万。				
项目实施方案	此项目设置主要用于 2022 年 1 月至 12 月婚姻调解委员会调解员“以案定补”补助款及婚调委办公室日常开支，依法开展家庭纠纷调解工作，为婚姻家庭纠纷当事人提供长期的法律咨询服务，组织开展保护妇女儿童权益宣传活动等。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单位会议研究</u>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7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129001004	
	立项必要性	根据《关于设立神木市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的通知》（神妇发【2019】30号）文件设立，与妇联工作职责及 2022 年工作要点相关，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维权职能，有效预防和化解婚姻家庭纠纷，提高妇女维权意识，促进家庭和谐，大力推进婚调委工作。			
	投入经济性	根据以前年度收支情况分析，此项目投入产出基本成正比。			
	绩效目标合理性	此项目与年度工作目标相符，绩效目标已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			
	项目可行性	此项目可保障婚调委工作的顺利开展，切实维护广大妇女群众的婚姻家庭权益，为婚姻家庭纠纷当事人提供法律咨询服务，降低离婚率，以家庭和谐促			

		社会稳定，且有相应的保障体系及实施办法，项目设置合理可行。					
	筹资合规性	经费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符合要求。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变动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切实维护广大妇女群众的婚姻家庭权益，依法开展人民调解工作，有效预防和化解婚姻家庭纠纷，2022年预计参与调解婚姻家庭纠纷案件450件以上，并根据案件复杂程度等给予相应的补助，同时组织开展家庭婚姻教育培训、宣传活动2次以上，提高妇女维权意识，促进家庭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调委调解案件数			≥450件	
			平均每件调解案件补助款			≤200元/件	
			婚姻家庭教育宣传活动次数			≥1次	
			婚姻家庭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案件调解成功率			≥85%	
			婚姻家庭培训出勤率			≥90%	
		时效指标	办理案件效率			≥90%	
			婚姻家庭培训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婚姻家庭教育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平均每件调解案件补助款		≤200元/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妇女权益保障法知晓率			≥80%	
			降低离婚率			≥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妇女维权意识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上访妇女满意度			≥90%	
			调解员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神木市家风馆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	
项目主管部门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妇女联合会	
项目预算（万元）	35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关于申请编辑出版《神木现当代杰出女性人物图传》等项目专项经费的报告（神妇字【2021】6号）及神木市家风馆建设工程及家风馆运营方案等文件设立。				
项目概述	项目目标：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极传播好家风好家训，在全社会凝聚向上向善正能量。 项目实施情况：2021 年家风馆正式开始运营，委托专业公司进行代管，按年支付委托代管费用，并不定期组织开展家风家教相关活动。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委托管理费 20 万元，包括讲解员等人员工资人员工资及培训费、管理服务费；购置基础设施费 5 万；网络服务费 1 万；维修维护费 3 万，宣传、教育等活动 2 次以上费用约 6 万。				
项目实施方案	详见神木市家风馆运行方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单位会议研究</u>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97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2129001005	
	立项必要性	此项目与本单位职能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安排相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上级妇联关于家风文化建设的需求，积极传播我市优秀家风家训，保障我市家风馆正常运行经费。			
	投入经济性	成本测算充分，项目投入产出比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此项目与年度工作目标相符，预算资金量与解决问题的现实需求相匹配，绩效目标已细化、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可考核。			
	项目可行性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上级妇联关于家风文化建设的需求，落实榆林市“新三风”即新政风、新民风、新家风建设的相关要求，家风馆建设也是文明城市验收的一项重要指标，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			

	筹资合规性	经费属于财政全额拨款，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符合要求。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35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无变动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2年我单位仍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管理运营家风馆，并组织开展好“传承好家训、建设好家风”等一系列教育、宣传活动，深入挖掘本地名门望族、先进典型的家风家规家训，着力打造神木集传统文化教育、廉政家风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教育的文化性展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专业代管机构数			=1家	
			聘请讲解员人数			=2人	
			办公设备购置数			≥1批	
			教育宣传活动次数			≥2次	
			设施维修维护次数			≥3次	
			家风馆参观学习人次			≥10000人	
		质量指标	被委托机构管理合格率			≥95%	
			委托管理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办公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教育宣传活动合格率			≥95%	
			设施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委托代管资金支付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办公设备购置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教育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设施维修维护及时性			2022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委托管理总成本			≤20万元	
			聘用讲解人员工资总额			≤10万元	
			教育宣传活动总成本			≤6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总成本			≤5万元	
网络服务费				=1万元/年			
设施维修维护总成本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风文化知晓率		$\geq 7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geq 90\%$	
		非服务对象或非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